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袁佑偉
電話：3322101#7459
電子信箱：100427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1253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文 (376735100E_112012533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自113年1月1日起廢止「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」為指定藥癮戒治機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2年12月12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2012269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副本：



學務處 112/12/14 10:15



1120008037

有附件